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机构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311000011012010003879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支行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16051000000385501	华夏银行盐城分行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	211001121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

用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根据经营安排和募集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